公司代码:603222　　公司简称:济民制药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　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审计结果,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8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536万元。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重约22.2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济民制药	60322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霄		潘敏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路888号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路888号	
电话	0576-84066800		0576-84066800	
电子信箱	investment@chimin.cn		investment@chimin.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服务、化学制药及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为医疗服务、大输液、安全注射器、无菌注射器、输液器和体外诊断试剂等产品。(二)经营模式

1.医疗服务业务

医疗服务板块是公司近年来发展的重点,目前公司旗下拥有博鳌国际医院、鄂州二医院和新友谊医院三家综合性医院,规划床位近2000张。

公司旗下的三家医院均为民营医院。民营医院主要通过更好地提升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赢得患者信赖,增加诊疗人次,提高病床使用率等来获取收益。

2.大输液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大输液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料包括生产药包材所需的聚烯烃粒子,葡萄糖、氯化钠等原料药。目前,公司大输液生产所需原辅料采购由公司采购部统一进行,对于原料药,聚烯烃粒子等用量较大、采购频率较近的主要原材料,公司采用储备定额采购模式,由由采购部依据库存管理制度结合生产部安排的生产计划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分为内销和外销产品,内销产品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由公司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制定,公司外销产品采用订单式,即在公司收到销售订单后开展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大输液业务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与终端医院签订销售合同达成购销关系,根据医院的用药需求,将产品直接发往终端医院。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不直接与终端医院达成购销关系而是与经销商(医药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再由经销商销售至医院等最终用户。

3.医疗器械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注射穿刺器械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料包括医用聚丙烯、聚氯乙烯等原材料以及注射针、输液针、配药针和胶塞等辅料。

公司注射穿刺器械原辅料采购由聚民生物采购部根据生产部制定的生产计划开展工作。聚民生物会结合国际原油价格的变动情况、市场供求关系、各地实时行情信息和自身需求,协商确定采购价格。

LINEAR公司会结合国际价格的变动情况、市场供求关系、各地实时行情信息和自身需求,协商确定采购价格。

2)生产模式

注射穿刺器械的生产计划分为内销和外销产品。内销产品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由聚民生物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历年数据和现有库存制定。外销产品主要为美国RT公司OEM,采用订单式,即在聚民生物收到销售订单后开展生产。

体外诊断试剂(IVD)生产计划由LINEAR公司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历年数据和现有库存制定。

3)销售模式

注射穿刺器械的销售模式分为内销和外销。外销产品主要为安全注射器,系美国RT公司根据其市场情况,向聚民生物下达订单,聚民生物根据订单生产,按照双方约定的价格将产品销售给美国RT公司。内销产品包括无菌注射器和输液器,主要采取经销模式,直接客户主要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并由合作的经销商客户将产品销售至医疗机构终端用户。

(三)行业情况

1.医疗服务行业

(1)医疗机构分类

我国医疗机构按经营目的、财政、税收、价格政策和会计制度不同,被划分为非营利性和营利性进行分类管理。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是指不以营利为目的,为社会公众利益服务而设立和运营的医疗机构,其主要向公众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满足社会公众的最基本医疗需求。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或入用于弥补医疗服务成本,实际运营中的收支结余只能用于自身的发展,并执行政府规定的医疗服务指导价格,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和政府给予的财政补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在我国医疗服务体系中占主体和主导地位,常见主要有:公立医院、国有企业创办的企业医院、民营资本创办的非营利性医院等。

营利性医疗机构是指医疗服务所得收益可用于投资者经济回报的医疗机构,其可以根据市场需求自主确定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价格放开。

(2)医疗机构分级

我国各类医疗机构按床位、科室设置、人员、房屋、设备、各项规章制度及人员岗位责任制、注册资金到位等标准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

(3)医疗机构执业许可

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单位或者个人设置医疗机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并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和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进行审核并予以登记,发放《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4)医护人员的执业许可

我国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通过考试并取得执业医师资格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医师,经相关卫生行政部门注册后,方可按照注册的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执业,为相应的医疗机构、预防疾病机构、保健机构工作;未经医师注册取得执业证书,不得从事医师执业活动。

根据《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护士经执业注册取得《护士执业证书》后,方可按照注册的执业地点从事护理工作。护士执业注册有效期为5年;医疗卫生机构配备护士的数量不得低于该机构开放床位数与护士配备标准。

(5)医保结算和支付

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定点医疗机构(包括中医医院)和定点药店管理,定点医疗机构须经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查并经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确定。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对定点医疗机构实行协议管理,对不符合规定的医疗机构要求其纠正,并按照基本医疗保险的有关政策规定以及与定点医疗机构签订的协议,按时足额与定点医疗机构结算医疗费用,对不符合规定的医疗费用不予支付。定点医疗机构有义务提供审核医疗费用所需的全部涉治资料及帐目清单。

2.医疗器械行业

医疗器械行业属药制造业,根据2017年颁布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0号)第四条规定,我国对医疗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管理,其中医疗器械分第1类、第2类和第3类,根据《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1类医疗器械的经营企业不需许可和备案,对第2类医疗器械的经营企业进行备案管理,对第3类医疗器械的经营企业进行许可管理。

3.化学制药行业

近年来,随着"4+7"试点带量采购、两票制、招标降价、医保控费和一致性评价等国家新一轮医改策略的陆续出台和深入推进,短期内将对医药行业的发展带来较大压力,但是从中长期来看,伴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医疗保险体系的逐渐完善、人口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人们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医疗资源支出快速增长,医药行业的销售收入仍将保持持续增长。2019年,我国医药行业营业收入达到23,906亿元,同比增长7.4%,行业实现利润总额达到3,119.5亿元,同比增长5.9%。(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商产业研究院)

4.行业政策以及应对措施

行业政策

(1)国家医保局于2019年4月17日公布了《2019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8月又公布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医保发〔2019〕46号)正式印发,11月发布《谈判药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之类别调整的通知》(医保发〔2019〕65号),12月国家医保局和工信部联合印发《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医保谈判药品高效工作的通知》,至此2019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正式收关。医保目录的调整,体现了以人民利益为中心的原则;目录内药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管理更加严格规范,用药保障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高。

(2)2019年4月28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导则》、《药品追溯码编码要求》两项信息化标准,对于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参与方构成及基本要求,药品追溯码基本要求等提出了具体规范和标准,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会面实施后,假药、劣药将无处藏身,人民群众的用药安全将会得到进一步的保障。

(3)2019年5月,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提出到2020年底,在500个县初步建成紧密县域医共体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以下简称"县域医共体"),逐步形成服务、责任、利益、管理的共同体。县域医共体实行药品耗材统一管理,统一用药目录、统一采购配送、统一支付货款,医药企业的市场准入策略和营销策略也必将随之改变。

(4)2019年6月5日,国家医保局等四部委印发《城市职工基本医保门诊统筹管理办法(试行)》,提出"职工医保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与门诊统筹相结合的模式,扩大医改范围。

(6)2019年7月1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提出"健康中国"建设的目标和任务。该文件的出台,将直接引导全社会从单纯的疾病治疗,逐渐转移到科学预防的方向,未来国家会加大民众健康管理的投入。

(7)2019年3月1日,国家药监局关于扩大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国药监械注〔2019〕33号),加快推进医疗器械产业创新发展。

(8)2019年4月,新版《药品管理法》正式审议通过,法规明确规定了国家鼓励研究和创制新药,对"防治重大传染病和罕见病等疾病的新药、儿童用药品"予以优先审评审批;取消GMP认证,但将建立全链条风险管理制度,健全药品追溯制度;同时加大了假劣药品等违法处罚力度。

(9)2019年11月29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将《药品管理法(修正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并提出,要以"放管服"改革为突破口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院发〔2019〕13号),从药品、医疗、医保改革等方面提出了15项改革措施,该通知提出要在有利于进一步推动以去药品加成为重点的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以"政府主导、公益性为主体、多元化办医"为原则的公立医院管理体制,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健全药品流通制度,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医疗卫生服务,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合理配置、有效利用、公平共享。

(10)2019年12月1日,新版《药品管理法》施行,鼓励创新药、明确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落实药品全生命周期主体责任;健全药品追溯制度,用信息化的手段保障药品生产质量安全,并围绕提高药品质量,全面系统地对药品管理制度做出规定,质量要求更高。

(11)2019年12月6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医保谈判药品落地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67号)。该意见的出台是为了明确现阶段药品价格管理的基本政策,构建药品价格常态化监管机制的制度框架,落实短缺药品保供稳价的各项相关改革。

(12)2019年12月18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医保谈判药品落地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73号),要求各省级医保部门在规定期限内将对个医保谈判药品在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上直接"挂网",确保新版医保目录及时落地。

应对措施

1.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医药政策走势,及时把握药政政策变化趋势,把握机遇,充分发挥品牌、产品优势,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2.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变化,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加强与外部研发机构合作,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3.公司将密切关注医疗服务市场变化,积极扩大对外合作,持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促进公司医疗服务板块快速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084,490,165.24	2,124,838,525.20	-1.90	1,574,910,224.47
营业收入	771,279,230.93	697,831,631.06	10.53	602,898,7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98,689.17	32,062,818.70	115.82	52,884,35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5,656.97	-89,682,330.71	96.32	51,608,80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2,085,560.42	809,721,567.82	7.70	793,444,7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73,604.46	123,987,469.21	23.22	72,093,81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0	120.0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0	120.0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4.00	增加4.23个百分点	6.6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2,878,575.35	186,277,252.44	199,084,238.29	193,039,16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61,381.66	13,192,396.68	16,624,662.15	27,920,24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41,806.45	10,613,227.51	13,590,986.62	-36,711,67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5,207.01	58,728,054.40	30,578,382.94	57,691,960.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0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双鸽集团有限公司	0	115,830,800	36.20	0	质押	7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雪琴	0	39,069,200	12.21	0	质押	12,000,000	境内自然人
台州市梓裕贸易有限公司	0	22,000,000	6.88	0	质押	2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丽莎	0	10,000,000	3.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慧慧	0	10,000,000	3.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帆旗行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77,900	3,477,900	1.0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田云飞	0	3,400,000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别祈	0	3,400,000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帆旗行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28,600	3,328,600	1.0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岩军	328,480	2,569,900	0.8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伯玉家族持有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636.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5%,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100%的股权和法人股股东台州市梓裕贸易有限公司92.73%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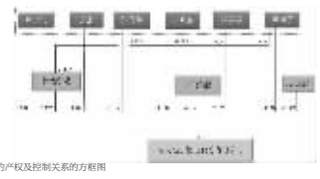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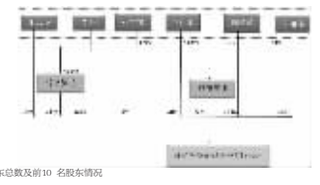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济民安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聚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台州市聚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济民博鳌国际医院有限公司、鄂州二医院有限公司、白水县济民医院有限公司、郧城新友谊医院有限公司、上海铭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LINEARCHEMICALSS.L和上海铭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10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0-015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0-016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通过电话、邮件与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917,268.97元,本年度公司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4,759,25万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计入法定准备金1,757,38万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为13,157,38万元,减去本年度实际分配股利672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768,71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的资本公积金为19,973,96万元。

本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22,000万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8元人民币(含税),占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22.20%。上述分配方案实际分配股份1,536万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020年公司将继续推进战略布局,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较大资金支出。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及资金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将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预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没有损害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本支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预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没有损害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1.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919,87万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759,25万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计入法定准备金1,757,38万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为13,157,38万元,减去本年度实际分配股利672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768,71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的资本公积金为19,973,96万元。

本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22,000万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8元人民币(含税),占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22.20%,上述分配方案实际分配股份1,536万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5.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的有关管理制度;

(2)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制度规定,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

(3)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　的行为和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5.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6.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的有关管理制度;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制度规定,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

(3)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　的行为和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5.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以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0-017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77家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2019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国家级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美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人
	从业人员		5,603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365人,转入98人,转出26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100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次	3次	5次
自律监管措施	1次	无	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沈佳盈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2001年7月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祖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6年参加工作。2012年7月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沈佳盈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2001年7月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陈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7月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审计收费

2019年财务审计费用为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25万元,合计审计费用115万元,与上年持平。2020年审计费将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所发生的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审阅提案内容,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其符合担任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格,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期间,一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续聘审议程序合法、合规,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多年执行本公司年度审计业务,一直以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服务,为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2019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0-018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关联董事李丽莎、田云飞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关联交易概述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丽莎、田云飞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过认真审查,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稳定,关联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议案的交易金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上海双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双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从事塑料制品、模具加工等业务,依据上市规则规定,上海双鸽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公司2019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租赁房产

2014年9月,聚民生物与上海双鸽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又于2019年9月续签了《房屋租赁协议》,租期三年。约定聚民生物向上海双鸽租赁位于奉贤区沪杭公路1880号的a幢厂房(包括乙方已租赁的第6幢房屋2286.71平方米),房产证号为沪房地奉字(2011)第011722号,面积为27721.36平方米房产用于注射器和输液器等生产,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参照周边同类物业确定,约定从第二年开始,每年递增5%,租赁期间为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2019年发生的租金(不含税)为416.40万元,物业管理费(不含税)为33.36万元。

四、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根据公司2020年的经营计划,2020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如下:

子公司聚民生物的纳塑膜纺制品有限公司就为上海双鸽实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预计发生租赁费金额(不含税)为536.63万元;预计发生物业管理费(不含税)为48.54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制剂的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定价政策及决策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价格是独立法人之间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采用公允价值的原则来定价。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服务。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租赁场地,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降低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0-019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子公司)

●拟授权额度: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本次授权对子公司担保金额为7,662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6,250万元,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6,250万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本授权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下属各